

四川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诚信承诺书

我是参加四川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，我已认真阅读《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以及招生单位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，已清楚了解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在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的行为；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；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、答案的行为；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。

我已清楚了解，研究生招生考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或秘密级。不能以任何形式录制、复制或传播考试相关的内容，不能将相关信息泄露或公布。

我已清楚了解，在研究生招生考试过程中，如有违规行为，学校将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等规定进行严肃处理，取消录取资格，记入《考生考试诚信档案》。

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保证在考试过程中，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如实、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材料。如提供虚假、错误信息或弄虚作假，本人将承担取消录取资格等一切后果。

二、自觉服从考试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，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指令，接受管理、监督和检查。

三、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规则，诚信考试，不作弊。若有违反，取消相应考试科目或所有考试科目成绩。

四、对此次研究生招生考试过程和内容严格保密，不录音、不录像、不直播、不录屏、不截屏、不投屏，不以任何形式对外透露、发布、传播考试相关内容和信息。若有违反，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报考年份： 身份证号：

承诺人：

年 月 日